

女子怀孕数月查出癌症欲寻亲生父母 生父：要啥我都给

29岁的广东惠州龙门县女孩潘丽芬在怀孕几个月后腹痛难忍，到医院检查才得知是患上了肝癌。潘丽芬从小就知道自己是养父母抱养来的，因害怕自己不久于人世，她迫切地想找到自己的亲生父母。

潘丽芬病床上寻亲一事经报道后，湖南衡阳常宁一个叫李春生的男子给记者打来电话，说道：“我是她的父亲。”

6月14日，宝贝回家组织志愿者表示，目前他们正在协助双方采血，待以科学方法确定双方关系后，再安排他们见面。



宝贝回家志愿者和李春生视频通话，他一直没有看镜头。



病床上的潘丽芬。受访者供图

我是他父亲

潘丽芬在今年年初突然腹痛得厉害，后被查出肝癌晚期，当时她已经怀孕5个月，无奈只能引产。因不知道自己病情究竟会怎么样，她想见到自己的亲生父母，养父母也很支持她的这一想法。

潘丽芬通过中间人打听到的消息只有亲生父母

可能是湖南人，生父可能叫罗寿成(音)或者罗秀成(音)，生父可能还有一个李东成(音)的弟弟。

“我是她的父亲。”给记者打电话的人叫作李春生，常宁市官岭镇富贵村人，今年56岁。

李春生说，近日有人把报道链接转给了他，他才得

知女儿在找他们。他看了报道之后确认，那就是他的亲生女儿。报道中提到的罗秀成(音)和李东成(音)，应该是中间人的记忆错误。李春生说，他父亲早逝，母亲改嫁，有个哥哥叫李冬成，罗秀成是同母异父的兄弟，他们一共有8个兄弟。

什么都愿给

李春生所说的情况与潘丽芬之前介绍的情况基本吻合，在看过李春生的照片之后，潘丽芬的养父母也确认这就是当年送潘丽芬给他们抚养的人。

李春生说，早在20多年，他在广东龙门县的煤矿打工，后来生下两个女儿，因家庭原因，他将两个女儿托付给两户人家抚养，李春生说，送养之后他去看过女儿，女儿一直在哭。再后来，他自己的也发生了变故。在煤矿打工时，他被重物砸中

了背部的中枢神经，下半身完全失去知觉，从此只能在轮椅上度过。他失去了劳动能力，拿到一笔赔偿款后回到了老家常宁。本来约定等孩子18岁以后就会去看她们，但因为经济上的原因再加上心中有愧，他再也没去过龙门县。

李春生说，自己行动不便，家中还有三个孩子要抚养，生活的重担全部压在了妻子身上，妻子除了要照顾孩子，还要照顾他。

后来，他搬到了镇子上

居住，离开了原来生活的村子，这么多年一直做点小生意，维持生计。如今，三个子女都已经长大成人，但都没有读多少书，就在衡阳打工。在去年，因为身体情况恶化，他到医院做了截肢手术。

得知潘丽芬生病后，他不想再拖了。“无论女儿要什么，我都愿意给她。”李春生说。

“不知道她现在身体怎么样了？”这是打通记者电话后李春生最关心的问题。

采血样认亲

6月14日，在龙门县的潘丽芬告诉记者，自己在前几天去了广州的医院，已经完成了第五次化疗，目前感觉身体有好转，勉强能比以前多走几步，医生也告知肿瘤缩小了一点。

在李春生联系记者之后，宝贝回家志愿者给他录了一段视频。潘丽芬的养父母看了之后，也确认这就是潘丽芬的生父，样子没变，只是老了很多。

潘丽芬从未想象过父亲的样子，视频中的父亲戴着老花眼镜，抿着下嘴唇，眼睛始终没有看镜头，第一次从视频里看到他后，潘丽芬哭了起来。

潘丽芬说，看到视频中的父亲，听他讲这么多年的经历，此前，她心中还有很多不解甚至怨恨，但看过之后，她释然了。

“我挺理解他的。”潘丽芬说，现在她的病情仍不明

朗，此前已经花费了一二十万医药费，也借了不少钱，后续的治疗能支撑多久，她也没有数，但眼着就能见到亲生父母，也算完成了自己一个心愿。

目前，宝贝回家组织的志愿者已经协助双方采血以使用DNA鉴定的方式来确定亲子关系，再等到双方关系确定后，将在一个合适的时间安排他们见面。

(潇湘晨报)

恶意差评小米手机 一用户赔偿3万元

一用户恶意给小米手机写差评，被小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小米公司)诉至法庭，这一案件终于有了结果。

近日，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公布了消费者恶意差评小米10至尊纪念版案判决书。法院判定，消费者张某侵犯了小米公司名誉权，要求其在10日内删除所发的恶意评价，并且在《法制日报》刊登道歉声明，赔偿小米公司经济损失等30000元。

2020年8月16日，小米公司正式在京东平台的小米官方旗舰店发售小米10至尊纪念版手机。然而，就在正式发售的第二日，出现了两条差评，其中一条评论称“用了个礼拜了，死机了七八次，玩手机发烫起码50℃，充电速度虽然很快，但是耗电的电量也很快，两个小时就没有电了”；另一条评论为“手机质感一般般，续航不太好，用了个礼拜了，发烫严重，很卡顿，拍照不清楚，充电慢，手机不防水”。

随后，小米公司调查得知，该男子的两个订单收货时间均为2020年8月17日，也就是其发布评论的当天。小米公司认为，该男子并未使用一个礼拜，可见其评论内容是虚假的；并且其发布了两次评论，不是偶然弄错，而是蓄意在小米10

至尊纪念版新机发布期间进行虚假评论。

小米公司提供的证据显示，这两条商品评论引起较大反响，累计评价1274条，点赞229个，后续又被知名数码博主截图转发，引起其他微博用户发出“小米产品别要求太高了”等评论。

对此，小米公司提出诉讼请求，要求张某删除其用户评论内容，在法制日报及京东平台小米10至尊纪念版手机的商品评论区连续刊登30日致歉声明，以消除影响，并要求赔偿经济损失90万元及合理支出10万元，合计100万元。

法院认为，上述评价系被告张某针对小米10至尊纪念版手机进行的缺乏事实依据的虚假评价，其行为具有违法性；其次，被告张某陈述其只拆封了其中一台手机，并于收到手机的当日以原价转手出售一台，过了一两日又将另外一台手机以原价出售，其行为不符合普通消费者或者电子产品爱好者的消费习惯。

最终，法院判定，张某侵犯了小米公司名誉权，裁定其于判决生效10日内删除京东平台所发的两条小米10至尊纪念版评价，在《法制日报》刊登道歉声明，赔偿原告小米公司经济损失2万元及合理支出1万元，共计3万元。

(成都商报)